

2019 年荔湾区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广州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立项依据.....	3
(三) 项目实施单位.....	3
(四) 项目资金概况.....	3
(五) 项目绩效目标.....	4
二、评价结果.....	4
三、项目绩效分析.....	5
(一) 项目安排情况.....	5
(二) 项目管理情况.....	6
(三) 项目绩效情况.....	7
(四) 可持续性.....	9
四、主要成效.....	10
(一) 历史文化与科技相结合, 弘扬广府文化.....	10
(二) 充分利用特色资源, 推动夜间经济发展.....	10
(三) 以创新为驱动, 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	11
(四) 注重设施保养维护, 提升游客体验感.....	12
(五) 形成联动机制, 打造高品质荔枝湾.....	12
五、存在问题.....	13
(一) 项目施工预案机制稍有欠缺.....	13
(二) 未开展群众反馈调查.....	13
(三) 展演内容有待丰富.....	14
六、相关建议.....	14
(一) 建立项目全流程管理机制.....	14
(二) 从群众反馈摸清项目实效.....	14
(三) 开展特色活动助力荔枝湾可持续发展.....	15

2019 年度荔湾区财政支出第三方评价

小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称或职务
李仕坚	广州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 计	注册会计师
成文胜	广东珠江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	高级工程师
张志强	广州电子机械会计协会	财务管理	会长, 高级会计师
邹伟勇	广东省城乡规划规划设计研究院	城乡规划	注册规划师, 高级工程师
杨 晨	广州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金融	项目经理
梁晓茹	广州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	审计助理, 数据收集、整理
陈贝贝	广州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会计	审计助理, 数据收集、整理
蔡和霖	广州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	数据分析、统计

2019 年荔湾区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项目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广州市荔湾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

为全面检验 2019 年荔湾区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项目区本级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的管理水平，根据《2020 年度荔湾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荔财其〔2019〕321 号）、《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有关规定，广州市荔湾区财政局委托广州尚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荔湾区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进行了第三方评价，形成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荔枝湾位于广州西关之腹地，紧邻中山八交通枢纽，位置优越，交通便捷，环境幽雅，历史风貌保存完好，泮塘古村、仁威古庙、西关大屋、麻石老街、西关美食、粤剧粤曲、醒狮、龙舟，及“三雕一彩一绣”等多种广府非遗荟集，人文风情景观浓郁别致，是广州民俗文化的经典代表，区域蕴藏着巨大的传统文化复兴机遇和广阔的发展空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

的十九大精神，弘扬传统文化，并推动经济向高质量发展，促进文商旅加速融合发展，荔湾区政府提出了“一带七区”的发展格局和打造“三大发展平台”的战略部署，按“以文带旅，文旅兴商，商旅承文”的总体思路，充分挖掘、活化利用荔湾历史文化资源，以全域旅游的理念，结合城市更新改造，深入推进文商旅创新融合发展，重塑西关文化商贸旅游品牌，激发提升地区发展活力与魅力。荔枝湾片区文化功能定位为：整理重现西关民俗文化及水乡文化，包括西关大屋、骑楼、岭南园林、西关庭院、泮塘古村，以及民俗、美食、“三雕一彩一绣”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老西关人文风情，打造最具老广州风情的城市庭园。

根据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办公室、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决策督查事项办理通知书》（荔办督〔2018〕79号）、《荔湾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荔府16届71次〔2018〕25号）等文件精神，加快实施荔枝湾景区七项品质提升工程。荔枝湾景区灯光提升工程是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重点规划项目之一，项目覆盖荔湾湖公园、泮塘五约、西关大屋群等区域，主要是以荔枝湾为载体，通过点—线—面结合，选择荔枝湾沿线文塔、荔枝湾大戏台、小红楼等重要建筑节点，以及荔湾湖公园五秀湖、玉翠湖等两大水域，以建筑、景观、湖三个层次实施连片整体打造光亮提升，塑造特色滨水景观、桥栈照明、亲水边界等西关风情城市夜景，以广府文化为中心，结合现代科技，打造“荔枝湾·灯光秀”，动静结合地多角度讲述广东传统文化故事，推动文商旅融

合发展。

（二）项目立项依据

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办公室、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达《决策督查事项办理通知书》（荔办督〔2018〕79号），通知明确：广州市荔湾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继续深化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总体策划方案，抓紧按程序报批。

荔湾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荔府16届71次〔2018〕25号），会议原则通过《荔枝湾景区光亮提升工程方案》，由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负责，加强与设计施工单位、相关职能部门的联系沟通，进一步研究完善方案相关内容。会议原则同意《关于申请荔枝湾景区光亮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请示》（荔财请〔2018〕216号）。

（三）项目实施单位

根据区委、区政府《决策督查事项办理通知书》（荔办督〔2018〕79号）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专项工作任务分解表，2019年民生实事“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项目中的荔枝湾景区灯光提升工程由荔湾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区文商旅发展中心”）负责该项工作的计划制定、组织实施、统筹协调、检查督促。

（四）项目资金概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下达750.00万元，年中预算调增911.81万元，预算调整率121.57%，项目全年实际支出1,661.81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喷泉建设项目、亮化设备采购项目以及其他零星支出。主要支出情况如下表：

表 1 2019 年度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费用分类		金额	备注
喷泉建设项目	施工款	233.84	
	监理费	7.22	
	勘探款	3.84	
	检测服务费	2.45	
	其他	1.75	包括招标代理费、审图费、工程造价咨询费等。
亮化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款	1,379.10	
	监理费	33.41	
其他	有线电视安装费	0.20	
合 计		1,661.81	

(五) 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按时完成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灯光工程设备采购项目和喷泉工程项目，使光亮提升覆盖面积达 6 万平方米，实现“使荔枝湾景区尽快亮起来、美起来、动起来、活起来”的目标。

二、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采取目标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现场考察法等评价方法，通过专家书面评价和现场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安排、项目

管理、项目绩效、可持续性等方面实施。专家经过书面评审与现场核查，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能够反映项目实施带来的产出及效益，但也存在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欠完善、存在问题阐述不深入等问题。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6.5 分（百分制），绩效等级为“良”。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安排情况

1、项目立项

项目根据《决策督查事项办理通知书》（荔办督〔2018〕79号）、《荔湾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荔府 16 届 71 次〔2018〕25 号）等文件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申请过程规范。项目前期委托工程咨询公司对项目进行了评估，保证了项目预算申请的合理性，并且委托广州市岭南建筑研究中心编制总体策划方案，并组织召开了专家评审会，保证了项目的可行性，项目前期工作充分。

2、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1）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有效，定位清晰、表述基本准确，但未能展现项目的效益。

建议修正为“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按时完成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灯光工程设备采购项目和喷泉工程项目，使光亮提升覆盖面积达 6 万平方米，实现“使荔枝湾景区尽快亮起来、美起

来、动起来、活起来”的目标，形成“如画荔枝湾，美景赛秦淮”景观，引入更多的特色商家，吸引更多的游客，点亮荔枝湾周边夜间经济，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

（2）绩效指标规范性

该项目共设置 5 个绩效指标，指标设置规范，均实现量化，且计算方法明确。

（3）绩效指标有效性

绩效指标设置基本全面，基本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但效益指标缺乏对游客和周边商家的满意度反馈调查。

（二）项目管理情况

1、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广州市荔湾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试行）》规定核算；项目资金专款专用，账务处理规范。

（2）预算完成率

预算执行率高。该项目年度支出预算数为 1661.81 万元，实际支出 1661.81 万元，预算支出执行率为 100%。

（3）预算调整率

2019 年年初安排预算 750 万元，年中预算调增 911.81 万元，年度预算安排 1661.81 万元，预算调整率 121.57%。

2、业务管理

（1）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与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制定了《广州市荔湾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财务管理制度（试行）》《广州市荔湾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财政性投资建设工程管理制度》等制度。

（2）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项目按要求及时通过绩效管理系统上传绩效运行监控信息表，单位内部定期对项目的支出进度进行监控。

（3）制度执行有效性

区文化商旅发展中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前期进行了调研并制定了工作方案，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项目按照规定执行了招投标、投资评审、法人负责制、合同管理、质量监理等各项制度。

（三）项目绩效情况

1、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按时完成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灯光工程设备采购项目和喷泉工程项目，光亮提升覆盖面积达6万平方米，荔枝湾景区水幕灯光秀于2019年2月开始展演，6月25日召开“荔枝湾水幕秀”新闻发布会，2019年6月26日正式全面对外展演，实现了“使荔枝湾景区尽快亮起来、美起来、动起来、活起来”的目标，形成了“如画荔枝湾，美

景赛秦淮”景观。荔枝湾景区 2018 年游客量约 278 万人次，2019 年游客量约 363 万人次，游客增长率为 30.58%，2019 年度签约引进商家 23 家，点亮了荔枝湾周边夜间经济，促进了文商旅融合发展。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文化和商旅发展中心提供的资料和现场核查，设定的 5 个绩效指标已全部完成：

（1）完成景观亮化设备采购任务。

采购景观亮化灯具 10470 套。根据《广州市荔湾区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亮化服务配套设备采购和策划设计服务合同》和单位提供的统计清单，本年度共采购安装灯具 10470 套。

（2）提升光亮覆盖面积。

光亮提升覆盖面积达 6 万平方米。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光亮提升覆盖范围包括荔湾湖公园贴水长廊、海山仙馆、五秀岛、五秀桥、水上舞台、西关生活体验馆、荔枝湾广场、文塔、龙津桥洞、大戏台、蒋光鼐广场、廊桥及荔枝湾涌沿线、陆羽茶庄、荔园、花架廊等，面积约 6 万平方米。

（3）实现建筑光亮面积提升。

建筑亮化面积达 1.5 万平方米。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亮化的建筑包括荔湾湖公园贴水长廊屋顶、海山仙馆屋顶、西关生活体验馆外墙、文塔外墙、大戏台南面、蒋光鼐广场外墙、廊桥屋顶、陆羽茶庄屋顶、荔园屋顶等，面积约 1.5 万平方米。

(4) 实现景区观赏游客量大幅提高。

2019 年荔枝湾景区游客增长率达 30.58%。荔枝湾景区 2018 年游客量约为 278 万人次，2019 年荔枝湾景区游客量约 363 万人次，游客增长率为 30.58%。

(5) 超额完成引入特色商家任务。

2019 年共引入商家 23 家。本年度预期引入商家数量 20 家。根据《出租物业汇总表》，荔枝湾景区 2019 年签约引进的商家共 23 家，其中包括南国醒狮、紫泥山馆、陆羽茶室、非遗武术传承基地、顾香域等特色商家。

表 2 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完成值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	指标设置情况
1	景观亮化灯具数量	10000 套	10470 套	完成预期指标值	年初设置
2	光亮提升覆盖面积	6 万平方米	6 万平方米	完成预期指标值	年初设置
3	建筑亮化数量	1.5 万平方米	1.5 万平方米	完成预期指标值	年初设置
4	荔枝湾景区游客增长率	30%	30.58%	完成预期指标值	年初设置
5	引入商家数量	20 家	23 家	完成预期指标值	年末新设

(四) 可持续性

1、项目可持续性

本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单位提供的自评报告中明确了项目的资金情况、项目实施经验和存在问题，但对存在问题的描述不够深入，也并未就存在问题深入阐述下一步的发展建议。

2、自评组织工作情况

项目自评组织工作完善，提供自评材料较及时，现场核查较配合。

四、主要成效

（一）历史文化与科技相结合，弘扬广府文化

荔枝湾水幕灯光秀将荔枝湾历史人文底蕴与当下时代大背景创新结合，利用声、光、电技术，融入了二十四节气、粤剧等岭南传统文化元素，以广府文化为中心，动静结合，从不同方面讲述广东传统文化故事，重现了明清时期十三行的繁华景象，并且采用“喷泉+水幕+光影剧场”模式，通过展示《荔湾揽胜》、《西关印记》、《广府荟萃》、《花好月圆》四个篇章，形成独特西关风情的水幕景观体系，展现了传统文化和现代科技的精彩交融，弘扬了广府文化。2019年，荔枝湾共举办97场水幕灯光秀，并且首次纳入2019年广州国际灯光节荔湾分会场，以“岭南水乡·粤韵光华”为主题，11月18日至27日为市民连续呈现10天的精彩演出。

（二）充分利用特色资源，推动夜间经济发展

夜间经济是中国经济社会不断发展繁荣的一面镜子。在当下，发展夜间经济，不仅是扩大消费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更是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需要的重要选择。2019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激发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的意见》和《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明确强调“大

力发展夜间文旅经济”。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充分利用了荔枝湾拥有的西关特色风情，通过灯光亮化点亮了荔枝湾的夜间经济，用文化元素为夜间经济赋能，在美化城市环境的同时，赋予了其更多文化内涵和现代元素，打造了“西关特色风情 IP 打卡地”。荔枝湾景区 2019 年接待国内外友好单位参观、考察、学习共 129 次，2019 年游客量约 363 万人次，游客量同比增长率达 30.58%，吸引了越来越多的本地人及外地游客前往打卡，带动了周边夜间经济的发展。

（三）以创新为驱动，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

荔湾区按照“以文带旅，文旅兴商，商旅承文”的文商旅融合发展总体思路，摒弃百货商场等老旧载体，利用老城区特有的风土人情，在旅游中植入商业元素，活化资源，提升品质，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重塑岭南文化商贸旅游品牌。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以荔枝湾景区为载体，以广府文化为切入点，在荔枝湾景区内引入更多的特色商家，通过文化注入旅游发展，带动旅游的兴盛；通过旅游促进商业的繁荣，带来更多的消费客群，更好地提升项目的影响力，带动商业的发展；通过商业组合完美文化要素，在推动购物、餐饮、文化娱乐三大功能积极融合的同时，引入茶馆、武术馆等特色产业进入文商旅街区，形成与其他购物形态的差异化，能深化文化主题。荔枝湾景区在 2019 年度共引进商家 23 家，其中包括茶馆、武术馆、南国醒狮等特色商家，充分利用了荔枝湾西关特色风情区这一发展平台，在保留传统文化

的同时，不断创新，注入更多的新鲜产业活力，促进了文商旅融合发展。

（四）注重设施保养维护，提升游客体验感

荔枝湾水幕灯光秀通过科技承载历史文化，利用最直接的观感向人们展示广府文化，用丰富饱满的文化内容寻求与游客在精神与情感上达到共鸣。区文商旅发展中心每天会安排电工对景区内的设备进行检查，广州市锐丰建声灯光音响器材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在灯光秀展演时会安排专业人员到现场进行指导，并且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测，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确保灯光秀的正常展演，为游客提供优质的体验。景区管委会定期派遣人员对景区进行保洁保养，为游客提供一个干净整洁的游玩环境，提升游客的体验感。

（五）形成联动机制，打造高品质荔枝湾

荔枝湾景区在实施品质提升工程之后，荔枝湾景区的人流量增多，在为群众提供休闲娱乐的同时，保障群众的安全也十分重要。要持久“点亮”繁荣，除了要做好硬件配套提升外，还要做好景区精细化治理和民生温度管理，使得荔枝湾景区既充满活力又规范有序，让群众获得便捷、舒适、安全的服务。为保障群众的安全，避免出现踩踏事件或者其他重大安全事故，荔枝湾景区内设置了人流导向牌，在人流较多时，会实施人流管控，并且和区公安分局、区消防大队等相关部门联合，形成联动机制，充分保障群众的安全。同时，还聘请了专业的安保公司负责荔枝湾景区

的日常安全保卫工作，着力打造安全有序的高品质荔枝湾。

五、存在问题

（一）项目施工预案机制稍有欠缺

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灯光工程覆盖面积大，施工范围涉及湖面和堤岸，迁改项目多，施工难度较大。虽然在项目开展前期区文商旅发展中心已做了大量的准备工作，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仍然遇到了一些棘手问题，如喷泉工程施工中无法避免水质污染、水下施工作业难度较大等。针对施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区文商旅发展中心多次召开相关单位协调会议，逐步解决了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区文商旅发展中心虽在施工过程中解决了问题，但在施工前并未就可能存在的各项问题做好前期预设和解决方案制定，工程建设依赖于施工过程中“发现问题就解决问题”的传统观念，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工程施工的科学高效开展。

（二）未开展群众反馈调查

在荔枝湾景区实施品质提升工程，是为了打造西关风情片区，吸引更多的游客，推动荔枝湾周边夜间经济，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因此，及时了解群众对于水幕灯光秀的反馈意见，了解周边商家经营成效的变化情况，对荔枝湾景区的未来规划发展以及促进文商旅的融合发展都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但是，荔枝湾水幕灯光秀正式展演之后，区文商旅发展中心并未及时开展群众及商家的反馈调查，并未通过反馈调查切实了解群众的感受及商家的经营情况。

（三）展演内容有待丰富

荔枝湾水幕灯光秀分为文化沉浸区、互动过渡区和科技光影区三大区域。文化沉浸区中的蒋光鼐广场通过播放讲述西关文化以及荔枝湾的历史变化等纪录片和公益片、安排播放商业娱乐电影等方式增加群众游览乐趣，丰富居民夜生活体验。但是其他区块每次展演的内容都是一样的，并且暂未有更新的计划。重复的展演内容会使游览群众产生审美疲劳，不利于荔枝湾灯光提升工程的可持续发展。

六、相关建议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完善项目建设与资金管理工作，使绩效管理和评价步入规范化、制度化和常态化，针对该项目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建议：

（一）建立项目全流程管理机制

一是在开展项目前期，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遇到的问题，提前制定好应对措施，建立完备的事前预案机制，科学推进项目进程。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事前预案与事中困难相配比，对预案内的困难结合实际开展情况完善解决方案，积极稳步推进问题解决；对预案外的突发问题及时召开联动会议，联合关联部门共同商讨解决措施，共同努力推进问题解决。三是项目完成后，要将事前预案、事中解决、事后总结相贯穿，形成完整的问题解决链条，为下一步项目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从群众反馈摸清项目实效

及时了解游览群众对荔枝湾品质提升工程是否满意、是否愿意再次前往游玩等，了解周边商家在景区提升后经营状况是否有所改善等，都对荔枝湾景区的未来规划发展以及促进文商旅的融合发展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建议可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实地走访询问、景区内设置意见箱等方式，及时开展群众及周边商家反馈调查，了解群众对荔枝湾景区品质提升工程的满意情况和意见反馈，以及商家经营的改善情况等，从群众和商家的真实反馈中了解项目实效。群众和商家的反馈不仅可明确当前项目的实际效果和服务满意情况，还可以从人们的反馈意见中提取有用信息，为荔枝湾今后的发展做好规划，更好地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

（三）开展特色活动助力荔枝湾可持续发展

不断重复的展演内容容易使游览群众产生审美疲劳，不断创新才是景区提升的长久之计。建议荔枝湾水幕灯光秀在弘扬传统文化的基础上，可结合传统节日和新式节日针对性地开展一些特色活动，实现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的交融碰撞。同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考虑创新灯光水幕秀展演的内容，建议制定 2-3 套展演内容，在周期内交替更换等，采用这种形式来缓解游览群众的审美疲劳，增加游览的丰富性和变化性，助力荔枝湾的可持续发展，有效推动周边的夜间经济发展。

荔湾区“民生实事”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单位名称:荔湾区文化发展中心

(资金所属年度: 2019年)

项目名称		荔湾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类项目						
主管部门		荔湾区文化广电体育服务中心(部门)			实施单位	荔湾区文化广电体育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1.年度预算数		批复支出预算数	预算完成数	执行率(计算公式:预算完成数/年度支出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624.6	624.6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		1,037.21	1,037.21	100.00%		
		其他		1661.81	1661.81	100.00%		
		2.预算支出调整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整率(计算公式: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		
		总额		750	911.81	121.57%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第三方评价情况		
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提升群众满意度,为荔湾非遗民俗类项目提供资金支持,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按时保质完成了荔湾非遗民俗类项目,提升了群众满意度,为荔湾非遗民俗类项目提供资金支持,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经统计,项目实施单位荔湾非遗民俗类项目,按照区委区政府要求,按时保质完成了各项任务,提升了群众满意度,为荔湾非遗民俗类项目提供资金支持,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第三方评价情况反馈,扣分原因说明
项目支出(12分)	项目支出(12分)	项目支出预算	1	1.项目支出预算,准备有列入财政支出计划,项目支出预算符合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无违规列支及科目错用,用款计划符合财政预算编制规定。		1	100.00%	项目支出预算符合法律法规,准备有列入财政支出计划,项目支出预算符合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无违规列支及科目错用,用款计划符合财政预算编制规定。
		项目支出预算	1	1.项目支出预算,准备有列入财政支出计划,项目支出预算符合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无违规列支及科目错用,用款计划符合财政预算编制规定。		1	100.00%	项目支出预算符合法律法规,准备有列入财政支出计划,项目支出预算符合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无违规列支及科目错用,用款计划符合财政预算编制规定。
	项目支出(12分)	项目支出预算	3	根据项目预算编制要求,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		1.5	50.00%	项目支出预算符合规定,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
		项目支出预算	3	1.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符合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无违规列支及科目错用,用款计划符合财政预算编制规定。		3	100.00%	项目支出预算符合规定,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
	项目支出(12分)	项目支出预算	4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符合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无违规列支及科目错用,用款计划符合财政预算编制规定。		3	75.00%	项目支出预算符合规定,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
		项目支出预算	3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符合法律法规,相关制度,无违规列支及科目错用,用款计划符合财政预算编制规定。		3	100.00%	项目支出预算符合规定,在规定的范围内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第三方评价情况及扣分原因说明
地景环境 (30分)	财务绩效 (21分)	预算完成率	10	本指标得分=(实际支出执行率-30%)×100%÷80%×20, 低于80%不得分。 (如项目超支中减、增、移资金, 按项目超支资金比例扣减)	10	100.00%	该年度年度支出预算数为1661.81万元, 实际支出1661.81万元, 预算支出执行率为100%。
		预算结余率	8	本指标得分=(1-预算结余金额/年初预算)×110%×8	0	0.00%	2019年年初预算结余750万元, 年中追加预算911.53万元, 预算结余率为121.57%。
	社会效益 (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制定和修订的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	1	100.00%	图书馆与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广州市荔湾区文化馆发展中心制定了《广州市荔湾区文化馆安全管理中心业务管理制度(试行)》、《广州市荔湾区文化馆发展中心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试行)》。
		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4	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 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 预算支出进度未达到200万元以上项目要求及时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如未按时报送运行报表的, 扣2分, 未进行监控工作, 视为未按规定开展监控工作, 不得分。	2	100.00%	有日常预警及及时通报绩效监控系统上预警项目实施进度预警表, 单位内部定期对项目的支出进度进行监控。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 2.项目预算是否编制完整; 3.项目支出是否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4.项目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 5.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采购、验收、付款、入账、会计核算、资产管理等各个环节。	5	100.00%	广州市荔湾区文化馆发展中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财务报表等资料齐全并按时报送;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 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采购、验收、付款、入账、会计核算、资产管理等各个环节。
项目绩效 (29分)	项目支出 (15分)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	10	1.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是否完整; 2.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是否合理; 3.项目支出预算编制是否及时。	10	100.00%	根据《广州市荔湾区文化馆发展中心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办法》和《广州市荔湾区文化馆发展中心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办法》编制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完整、合理、及时。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	10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是否及时; 2.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是否合理; 3.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是否完整。	10	100.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及时、合理、完整,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达到100%。
		项目支出预算结余	10	1.项目支出预算结余是否及时; 2.项目支出预算结余是否合理; 3.项目支出预算结余是否完整。	10	100.00%	项目支出预算结余及时、合理、完整, 项目支出预算结余率达到100%。
	项目绩效 (14分)	项目绩效评价	10	1.项目绩效评价是否及时; 2.项目绩效评价是否合理; 3.项目绩效评价是否完整。	10	100.00%	项目绩效评价及时、合理、完整, 项目绩效评价率达到100%。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0	1.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是否及时; 2.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是否合理; 3.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是否完整。	10	100.00%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合理、完整, 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率达到100%。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0	1.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是否及时; 2.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是否合理; 3.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是否完整。	10	100.00%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及时、合理、完整,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率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得分率	第三方评估意见及得分率反馈
可评价性 (8分)	项目可评价性	项目可评价性	3	1. 检查项目自实施近三年来的资金绩效，分析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项目下一步发展的建议。 2. 一次性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信息，应详细列出存在问题，未完成的指标或项目下一步发展的建议。 3. 报告是否全面反映项目资金绩效，分析问题的客观性，提出建议是否可行并有针对性评价。	2	10.00%	项目可评价性在评价过程中存在较大问题，仅阐述了项目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未能对项目实施的方面及效果进行全面的分析，也未提出下一步发展的建议，此项扣减3分。
	项目可评价性	项目可评价性	3	1. 项目组织工作完善，及时提供评价材料，但项目可评价性得分1分； 2. 项目可评价性不及时，在评价过程中存在部分问题的扣1分； 3. 项目可评价性不及时，不齐全，评价报告不全者，未提供可评价性的不得分。	1	10.00%	项目可评价性在评价过程中，提供可评价材料不及时，项目可评价性得分1分。
评价结果	总计得分			100	86.5		
	评价等级	优（得分≥90）、良（90>得分≥80）、中（80>得分≥70）、差（70>得分≥60）、差（得分<60）			良		



